

黃仁龍：疑受騙應法律追究

【記者周肇堂報道】雷曼迷你債券事件暴露了監管漏洞，也為曾蔭權政府帶來了新的管治危機，律政司司長黃仁龍坦言，香港的經濟及金融制度存在不足之處，他建議懷疑受騙的雷曼投資者循法律途徑追究。黃仁龍表示，政府正深入探討就加強銀行監督進行立法的可能，三個月後會有結果。

仍未考慮諮詢23條立法

黃仁龍昨與逾千名中文大學學生對話時，學生關心長者疑被銀行職員誤導購買雷曼迷你債券，問政府會否立法規管。黃仁龍回應謂，事件凸顯了傳統司法程序因為訴訟的費用和時間可能有所不足，

而他也明白香港的經濟及金融體制同樣需要改善。

另外，對於澳門政府上月就《基本法》23條立法展開諮詢，黃仁龍被來自澳門的學生詢問，香港政府會否跟隨澳門為23條立法，以履行在憲制上的責任，黃仁龍只重申政府早前的說法，強調現在當務之急，是解決經濟發展及民生問題，以減少金融海嘯給香港帶來的衝擊，目前沒有就23條立法開展工作的需要。

在會場上，也有學生詢問關於香港前途的問題，有人提出一國兩制會否在2047年消失的疑問，黃仁龍則以年份並非一個限期來回應，認為國家發展迅速，很難預料到時法律會否有改動。



■黃仁龍（左）坦言，迷債事件反映政府經濟及金融體制均需改善。



■早前有雷曼苦主遊行至渣打總行時激動暈倒，而渣打指正調查股票掛鈎票據的個案。（資料圖片）